

2020 年崇明区政府工作报告

——2020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市崇明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代理区长 缪京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9 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我们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的决策部署，按照争当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典范的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圆满完成了区一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全年目标任务。

一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我们把稳增长放在突出位置，全力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呈现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稳中向优的良好态势。一是经济总量快速增长。预计实现全区增加值 370.8 亿元，比上年增长 7.5%；区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20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30.8%。二是生态优势不断增强。环保投入相当于全区增加值的 8.7%，森林覆盖率达到 27.4%，地表水环境功能区达标率达到 96.2%，环境空气质量（AQI）优良率达到 84%。三是民生福祉稳步提高。全年新增就业 9780 人，城镇登记失业人数控制在本市下达的 7540 人指标以内；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7890 元，比上年增长 9.5%。

一年来，我们以实干实效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全面启动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第四轮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启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创建，推动各项事业加快发展。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扎实推进环境保护，生态品质稳步提高

污染防治成效显著。全面推进第七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基本完成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深入实施河长制、湖长制、环长制，试点实施民间河长制，基本完成团旺河综合整治，全面完成 6364 条段劣 V 类水体、22 条镇管河道和 197 条断头河整治；基本完成城桥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新建污水收集管网 15 公里，改造雨污混接点 3428 处，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维管理。深入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完成 90 台锅炉提标改造和 26 家“散乱污”企业治理。

生态环境治理力度加大。完成新增 3 万亩林地建设，启动“海上花岛”项目。完成低效建设用地空间腾挪立项 144.2 公顷。全面完成 113 个“大棚房”问题清理整治，拆除违建别墅 6 宗。全面抓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全面推进 60 项长江干流岸线利用项目清理整治，开展长江干流入河排污口排查。完成“三无”船舶专项整治和 38 艘海洋渔船拆解，实施打击非法捕捞专项整治。加强环保执法检查，立案查处各类环境违法案件 358 件，19 家企业关停。主动对接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与南通市政府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推动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共建长江口生态保护战略协同区。

绿色生活方式广泛推行。持续抓好垃圾分类收运和处置体系建设，固体废物资源利用与处置工程基本完工，全区可回收物回收量增长 10%，湿垃圾分出量增长 25%，干垃圾处置量减少 27%，有害垃圾分出量增长 6%，崇明被评为全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区，实效综合测评在全市名列前茅。大力推行绿色交通，公共自行车项目上线运行，新增申崇线新能源公交车 30 辆，更新新能源公务车 46 辆，全面完成 229 辆新能源出租车更新。稳步推进绿色能源利用，积极推进“渔光互补”光伏发电示范项目。加快推广绿色建筑，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1.9 万平方米，落实装配式建筑 78.2 万平方米。

（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生态产业加快发展

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制定出台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和实施方案。陈家镇、横沙乡 2 个新市镇总体规划获批通过，16 个涉农乡镇实现郊野单元（村庄）规划全覆盖。完成港沿镇园艺村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基本完成港西镇北双村等 3 个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核心区建设和陈家镇花漂村等 15 个区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完成全市首个“点状供地”项目土地出让。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明显，崇明被国务院办公厅列为“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并予以督查激励。制定出台统筹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工作的实施意见，修订完善农村村民住房建设管理规定，竖新镇低层区首期 66 幢房屋竣工交房，16 个涉农乡镇货币化置换工作全面启动，完成集中居住 3037 户。完成 59 公里农村公路升级改造，崇明被评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

绿色农业创新发展。加快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创建，稳步推进“两区两带一园”农业集聚区建设。全面完成市下达的绿叶菜种植 16 万亩次、上市 20 万吨任务。完成蔬菜生产基地绿色防控推广 2.6 万亩、水肥一体化应用 0.8 万亩；绿色农药销配实现全程可追溯，绿色食品认证率达到 85%，崇明获评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加快构建“两无化”农产品生产体系，完成 1 万亩“两无化”水稻种植，试点种植“两无化”柑橘、蔬菜。全面整合崇明大米、清水蟹等区域公共品牌，大力探索“合作社+优质企业”订单农业发展模式。加强土地精细化管理，土地规范流转率达到 91%。面向全球开展农业精准招商，31 个优质主体签约落地。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认定博士农场 5 家。开工建设正大崇明 300 万羽蛋鸡场、恒大·上海高科技农业基地等重大农业项目，完成源怡智慧生态花卉园建设，明珠湖生态智能养猪场建成投产。出台促进花卉产业发展实施意见和扶持政策，引进中荷现代花卉园艺中心、虹华国际菊花产业园等一批优质花卉项目。加快推进农业科创中心建设，与联合国粮农组织开展技术合作，加强崇明绿色农业标准研究；深化中以、中日、中荷农业国际交流，引进农玖等优质企业，选派 27 名专业技术人员赴海外学习先进农业技术；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683 名。

生态产业加快培育。制定出台扶持新兴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和规范招商工作的相关办法，出台扶持民营实体企业实施意见。完成 6 家区管国有企业优化整合工作。研究制定 5G 产业发展扶持意见，成功打造 5G 智慧医疗、5G 智慧农机等应用场景。产业园区转型加快推进，智慧岛数据产业园孵化器项目建成投运，5G 生态创新创业园投入运行，莎蔓莉莎高端美医项目加快推进；工业园区总部经济园首轮项目竣工交付，音乐剧产业基地项目签约启动；富盛经济开发区创智园二期基本建成；长兴天安智谷科创中心建设加快推进，临港长兴科技园、上海船研所国家实验室、中船上推公司项目启动建设。深入推进东滩地铁小镇开发方案研究。百联综合体项目复工建设。加快发展生态旅游，东禾九谷等 9 个开心农场建设稳步推进，新增中高档民宿 20 家，新建星级旅游厕所 18 座；全年接待游客 691.5 万人次，实现旅游直接收入 14.7 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8.9% 和 10.2%。成功举办环崇明岛国际自盟女子公路世界巡回赛、世界铁人三项赛崇明站等国际体育赛事。

（三）大力推进城乡建设，生活环境更加美好

重大基础建设持续推进。开工建设轨道交通崇明线，全面推进崇明生态大道、环岛景观道一期、建设公路改扩建、北沿公路改建项目，启动陈海公路东段提升工程。加快补齐防汛基础设施短板，9.338 公里公用海塘达标建设全面开工，横沙岛红星河整治及反帝圩泵闸新建工程启动建设。城桥水厂二期、陈家镇水厂二期扩建工程和崇西水厂、堡镇水厂深度处理工程开工建设。着力打造全球首个 5G 全覆盖的人居生态岛，建成 5G 基站 1688 个，实现 5G 信号基础全覆盖。

城乡社区建设明显加强。拆除违法建筑 123.8 万平方米，18 个乡镇实现“无违”创建。实施老旧小区燃气管道改造 1800 户、厨卫设施改造 1142 户，完成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 30 台。推进向化、新河 2 家生态市集建设，基本完成新海、天峰、涓洲 3 家生态市集改造工程。实施新一轮住宅小区综合治理，6 个“生态美丽家园”项目竣工验收。完成 2 个主要道口合杆、合箱试点改造。加强“12345”市民服务热线工作，规范热线工单办理流程，进一步做实限时办理。

社会治理水平稳步提升。区城乡智能管理平台正式开通运行，城乡运行“一网统管”水平明显提升。积极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深化群众性文明系列创建活动，营造社会文明良好风尚。建成区公共信用平台，上线“崇明信用微门户”，对 42 个产业项目开展事中事后监管。加强村（居）委会规范化建设，做实“一站式”服务。全面推进“五美社区”建设，举办第二届“五美社区节”，成功创建 5 个市级、80 个区级农村社区建设试点示范村，崇明成为全国首批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单位。全面完成村（居）务公开电视信息系统建设，“阳光村（居）务”实现全覆盖。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和社会组织广泛参与社区治理。

城乡运行更加安全有序。持续推进雪亮工程、智慧公安建设，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严扫净保”专项行动，在全市公众安全感暨公安工作满意度测评中获得“双第一”。巩固优化交通违法行为大整治常态长效机制，市民出行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加强信访法治化建设，成功化解突出信访矛盾 101 件。加大火灾隐患排查整改及消防监督执法力度，严格落实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和综合治理机制。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加强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等安全监管，全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建立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清单，区食品安全检测中心二期工程竣工。

（四）积极推进生态惠民，民生保障持续改善

社会事业稳步发展。深入推进教育综合改革，严格落实中考改革措施，持续推进公办初中强校工程；启用圆沙幼儿园、圆沙小学，完成江帆幼儿园、江帆中学土建施工；加快发展托育服务，新增 3 个托育服务点。持续扩大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完成崇明影剧院修缮工程，加快推进广电中心建设，建成 7 个乡镇文化活动分中心；市、区两级配送各类文艺演出 669 场，成功举办首届生态文化旅游节等节庆活动。体育事业加快发展，完成 20 公里生态绿道及市民健身步道等一批体育设施建设，堡镇市民健身中心主体结构封顶；新增 2 所全国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成功举办区第一届运动会。推进国家卫生区创建，深化“新华—崇明”紧密型区域医联体改革试点，开展全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建设试点工作；完成区第三人民医院新院、长兴人民医院建设，陈家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裕安分中心建成开诊，建成 5 个智慧健康小屋。国防动员、人民防空、双拥优抚等工作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初步形成。妇女儿童事业稳步发展。民族、宗教、侨务和对台工作巩固深化。

公共服务保障显著加强。始终把稳定就业放在突出位置，落实新一轮促进就业扶持政策，优化创新创业环境，全年帮扶创业 239 人，开展职业培训 9920 人次，帮助 490 名长期失业青年实现就业创业；完成 1587 名建档立卡农民职业培训等就业服务，实现建档立卡农民新增就业 952 人；新开发生态就业岗位 2171 个，全区生态养护员达到 1.5 万人。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创建上海市和谐劳动关系达标企业 160 家。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持续加强，城乡居保基础养老金标准从去年的每人每月 930 元提高至 1010 元，生态养老补贴标准从去年的每人每月 40 元提高至 70 元，城乡居民养老金达到全市平均水平；60 岁以上城乡居民人均医保筹资水平从去年的 5800 元提高至 6330 元；生态惠民保险共有 2693 人次从保险赔付获益；持续开展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为近 2.24 万名失能老人提供基本生活照料和与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服务；新增 366 张养老床位，基本完成 11 家农村薄弱养老机构改造，新建 7 家老年人日间照护中心、34 家社区老年人助餐场所，发放老年综合津贴 2.98 亿元，老年人居住环境明显改善、生活质量持续提升；全年救助各类对象 44.81 万人次，发放各类救助资金 2.08 亿元；进一步加强残疾人服务保障工作。加快推进 8926 套动迁安置房、467 套共有产权保障房、764 套公共租赁住房建设，房地产市场保持平稳健康发展。扎实开展东西部扶贫协作，深入实施“携手奔小康”等七大行动。

（五）深入推进政府改革，行政效能有效提升

营商环境显著改善。全面完成政府系统机构改革。加强行政审批标准化管理，取消、调整行政审批事项 19 个；推进行政审批“双减半”，实现办理时限减少 55.06%、申请材料减少 53.51%；实施 50 项“证照分离”改革举措。落实 4 个方面减税降费政策措施，为企业新增减负 42.7 亿元。设立新办企业“一窗通”服务专区和社会投资项目审批审查中心，区行政服务中心东部分中心投入运行。全面实施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推动服务效率持续提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市场监管，立案查处违法案件 175 件。

“一网通办”水平持续提升。完善区大数据中心功能，加快公共数据归集与系统整合。深入推进电子数据综合应用，1517 项政务服务事项接入“一网通办”；410 项行政审批事项全部实现“最多跑一次”，33.2%的事项实现“零跑动”；364 项个人政务服务事项全部实现全市通办；大力推进电子证照、电子印章应用，174 类证照实现免交。开通长三角“一网通办”（崇启）专窗，30 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崇、启两地线上线下通办。

法治和人才支撑不断夯实。严格落实本市关于促进和保障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的决定，配合制定出台绿色建筑管理办法、绿色生态城区规划建设导则。强化重大行政决策管理，全面实施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加大崇明世界级生态岛科技支撑力度，127 个科技创新项目立项。从本市知名高校、院所、国企等新引进 26 名人才、干部来崇明挂职；实施“人才储备+定向选调”计划，完成专业技能储备人才（A 类）招募；上海崇明世界级生态岛人才服务园开园运行。

政府自身建设全面加强。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各项纪律和财经制度，坚决防止和纠正各种“四风”新问题。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加强学习教育和调查研究，着力打造充满激情、富于创造、勇于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拓宽政务公开渠道，推进行政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公开。强化预算刚性约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压减一般性支出 10%以上；稳妥有序化解政府金融风险。依法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主动接受区政协的民主监督，办理区人大代表建议 159 件、区政协提案 144 件。

各位代表，举办一届成功精彩难忘的花博会，是我们向全区人民作出的庄重承诺。2019 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领导下，我们全力做好花博会筹备工作，建立健全筹备工作体制机制，制定实施迎花博 800 天行动计划；花博园区专项规划获批，园区主要场馆建设、东平特色小镇配套工程正式启动；49 家省市区花协和中国花协分支机构确认参展，10 位国际花卉园艺设计师、27 个中外优秀花卉企业机构和上海友好城市表达参展意向；与上汽集团、华虹集团、上海贸促会、上海音乐学院、中青旅等 8 家单位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与荷兰国泰郁金香、荷兰莱恩集团等 15 家中外知名花卉企业开展合作交流；会花、会徽、会歌正式发布，花博知名度不断提升。

各位代表，在过去的一年中，我们坚持生态立岛不动摇，全力以赴真抓实干，积极应对外部经济形势变化带来的严峻考验，大力抢抓难得的重大历史机遇，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情，推动各项事业取得新的进展，工作成绩来之不易。这主要得益于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得益于全区人民的团结奋斗。我代表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向立足岗位奋勇拼搏的全区干部群众，向给予政府工作大力支持的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各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表示最崇高的敬意！向中央和市属在崇各单位，向驻崇部队和武警官兵，向所有关心支持崇明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清醒地看到，崇明发展还面临许多困难和挑战，政府工作仍存在许多不足：外部环境复杂严峻，推动生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需要付出更艰辛的努力；污染防治需下更大力气攻坚推进，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有待全面推行；农业提质增效任务依然繁重，农村新风貌需要加快呈现，乡村振兴亟需加大推进力度；交通出行、就业增收、教育医疗、养老服务等领域群众关切的事情还存在不少难题，社会治理和城乡精细化管理需要深入推进；营商环境有待进一步优化，政府“放管服”改革仍需持续用力；人才队伍建设需要加强。我们要坚定发展信心，坚持问题导向，坚守底线思维，增强生态定力，发扬斗争精神，加快发展步伐，在攻坚克难中实现崇明发展的新跨越，以优异成绩回报人民群众的新期待。

二、2020 年主要任务

今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世界级生态岛加快发展的重要之年，是筹备第十届中国花博会的攻坚之年。我们必须以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的姿态和先行者的担当，坚持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勇挑最重担子、敢啃最硬骨头，加快探索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为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提供崇明案例。

做好今年工作，要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力落实好三项新的重大任务，全面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努力打造高能级生态、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不断提升城乡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确保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

综合各方面因素，建议今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全区增加值增长 6.5%左右，区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左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完成 230 亿元左右，环保投入相当于全区增加值的比例为 6%左右，森林覆盖率达到 30%，地表水环境功能区达标率力争达到 100%，环境空气质量（AQI）优良率达到 81%左右，新增就业 9000 人，城镇登记失业人数控制在本市下达指标以内，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8%左右。

今年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守生态环保底线，全面提升生态核心竞争力

坚持“生态梦想高于天、生态责任扛在肩”，大力实施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第四轮三年行动计划，持之以恒开展生态保护与修复，强化环境建设和治理，推动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努力打造宜业、宜居、宜游的良好环境。

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保持污染防治攻坚的力度和势头，深入实施环长制，加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全面完成第七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严肃抓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推动振华集团长兴基地环境违法等突出问题彻底整改。深化做实河长制，大力推进水污染系统治理，巩固消除劣成效，持续打通断头河，加强村级河道生态治理，新建 30 公里污水管网，完成 155 个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启动长兴污水处理厂二期、东平污水处理厂和陈家镇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建设，认真抓好污水处理厂规范化运行管理，强化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长效运行管理，确保考核断面水质持续稳定达标。扎实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加强污染地块排查、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抓好危废处置。巩固扩大蓝天保卫战成果，以产业、交通、建设等为重点，统筹能源、市容、生活等领域，全面深化大气污染治理。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既要依法依规加强监管，以零容忍态度严厉打击违法行为，推动企业依法履行环保主体责任；又要重视企业合理诉求，加强帮扶指导，提升环境执法效能，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加强生态空间建设。强化自然生态空间用途管制，不折不扣推进违建别墅问题清查整治；加强河道、滩涂、码头清理整治，健全打击非法捕捞长效机制，切实保护好东滩鸟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长江口水域生态环境。加快推进林地建设，完成造林 1.45 万亩。注重造林与造景相融，聚焦主要交通出入口、骨干道路、重点河道等重要空间，推进绿化景观提升；以花路花溪、花村花宅、花田花园为重点，推进“海上花岛”建设，着力打造蓝绿交融、鸟语花香的美丽大风景。

大力倡导绿色生活方式。全面巩固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成效，完成固体废弃物处置综合利用中心二期工程，加快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建设，抓好建筑垃圾处置工程建设，提升垃圾分类工作水平，更好实现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统一。

加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利用，完成天然气主干管网崇明岛—长兴岛—浦东新区五号沟 LNG 站管道工程长兴陆域管线建设，启动华电—正大崇明 300 万羽蛋鸡场新能源配套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渔光互补”光伏发电示范项目。推动绿色建筑从单体向区域化、规模化发展，完成 1 万平方米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大力发展绿色交通，基本完成堡镇汽车站改造，持续推进新能源公务车更换，更新 72 辆申崇线新能源公交车，推进新能源船舶建造。广泛发动全区人民参与环境保护，养成良好习惯，推动绿色生活新风尚成为崇明的新名片。

强化生态建设保障。全面推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试点示范，加快探索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新路径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主动对接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深化与南通地区协作，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主动对接市长兴岛开发办和光明集团、上实集团等单位，凝聚各方力量共建崇明世界级生态岛。

（二）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全力打造最美都市乡村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放在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的突出位置，深入实施美丽家园、绿色田园、幸福乐园“三园工程”，推动美丽生态、美丽经济、美好生活相融共促。

大力发展都市现代绿色农业。以高科技、高品质、高附加值为引领，加快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定不移杀出一条现代农业发展的血路，积极争当都市农业革命引领者。全面推进国家农业绿色发展观测试验站建设，绿色食品认证率达到 90%。全面打响“两无化”特色品牌，推进“两无化”农产品系列化，积极实践“化学肥料、化学农药不上岛”路径，让“两无化”成为崇明农产品的金字招牌。完成正大崇明 300 万羽蛋鸡场、恒大·上海高科技农业基地、由崇明中荷现代农业创新园一期等重大农业项目建设并投产；加大农业全球精准招商力度，打造更多具有标志性、引领性、示范性的都市现代农业项目。实施百千农场工程，大力推动农业科技人员进驻农场，着力培育一批生产能力强、科技含量高的优质农场。深化与以色列、日本、荷兰等国的农业交流合作，打造现代农业创新发展中心，继续选派优秀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农业科技人员赴国内外农业发达地区学习先进科学技术和经营理念，不断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面实施“迎花博、治五棚”专项行动，努力把乡村建设成为生态宜居的美丽家园。采取“进城镇集中、货币化置换、平移集中”三种模式，全区统筹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工作，实现集中居住 3500 户。充分发挥好重大农业项目“以点带面”的杠杆效应，通过优质项目辐射带动镇村联动发展。全面完成 3 个市级、15 个区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加快呈现“白墙青瓦坡屋顶，林水相依满庭芳”的乡村风貌，使示范村成为生态环境优美、生态产业兴旺、生态文化富集的特色精品村。

着力提升农民群众幸福指数。培育 300 名新型职业农民，加快建设一支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队伍。扎实推进新一轮农村综合帮扶，完成“造血”项目布局，加快提高生活困难农户的生活质量。以“五美社区”建设为抓手，深入推进全国农村社区治理实验区建设，再创建 5 个市级、80 个区级农村社区建设试点示范村。积极开展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工作，着力构建自治、法治、德治联动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推动乡村的精神风貌、人居环境、生态环境、社会风气整体提升，努力创造更美好的田园生活。

（三）培育壮大生态产业，加快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坚持“四个论英雄”发展导向，把招商引资、促进投资与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紧密结合，加快把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发展优势，努力闯出一条生态经济发展的新路，全力打造上海“四大品牌”生态功能区。

增强投资对经济增长的关键作用。完成崇明生态大道、环岛景观道一期、建设公路改扩建、北沿公路改建项目和陈海公路东段提升工程，启动环岛景观道二期建设；协调配合推进轨道交通崇明线加快建设，稳步推进地铁小镇综合开发；继续做好重

大交通设施规划建设等工作，带动地区加快发展。提高 5G 网络覆盖质量，持续推进 5G 应用场景建设，抓好 5G 产业园发展，提升生态产业智能化、智慧化水平。

加快重大产业项目建设。积极谋划一批引领性、带动性强的重大项目，加快推动临港长兴科技园、长兴天安智谷科创中心、莎蔓莉莎高端医美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早出形象、早见成效，打造一流生态产业园区。聚焦高端制造、海洋装备、技术创新等重点领域，引进落地一批大项目、好项目，抓好海工装备向绿色高端智造升级，推动千亿级海装产业集群发展。注重土地资源集约节约高效利用，持续推进低效建设用地空间腾挪工作，强化农用地分类管理、建设用地全生命周期管理，着力提高经济密度和投入产出效率。

提升生态实体经济能级。聚焦休闲旅游、体育健康、建设环保、文化创意等生态产业，围绕人工智能、大数据、总部经济等新兴业态，加大生态产业招商力度，集聚发展一批优质实体项目。严格规范招商管理，提高招商质量，加强企业日常服务监管，努力形成长期稳定的经济增长点。全面完成区管国有企业优化整合，提高国有经济效益；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做大做强企业发展平台，让民营企业在崇明茁壮成长。

打造高品质生态旅游目的地。积极推进文旅融合，深化国家级旅游业改革创新先行区创建工作，抓好西沙·明珠湖景区建设，加快推进一批开心农场项目，完善智慧旅游服务设施，进一步提升旅游服务和产品供给水平，精心打造更多体现文化内涵、人文精神和生态魅力的旅游产品。办好环崇明岛国际自盟女子公路世界巡回赛、世界铁人三项赛崇明站等国际体育赛事，持续开展路跑、骑行、水上运动等特色户外体育活动。

（四）加快发展社会事业，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从精细处入手，从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做起，办好一件件民生实事，既要做到保基本，也要努力促优质，使生态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区人民。

积极做好促进就业和人才服务。就业是民生之本，要做好失业青年、高校毕业生、离土农民、被征地人员等特定群体的重点就业帮扶，推动创业带动就业，完成帮扶创业 200 人、开展职业培训 5000 人次，帮助 430 名长期失业青年实现就业创业；加强生态就业岗位开发与规范管理，新开发生态就业岗位 1000 个；完善预防欠薪工作机制，坚决保护劳动合法收入，促进广大劳动者实现体面劳动、全面发展。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加快完善人才政策，开通高层次人才服务专窗，探索建立人才工作基层服务机制，支持各类人才为世界生态岛建设贡献智慧和力量。

大力推进社会事业发展。聚焦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推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创建；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更加注重师德师风，提升教师专业素养，深化教师管理综合改革；全面加强小规模学校建设，办好家门口的每一所学校；推进托育一体化；开设 42 个小学生爱心暑托班；加强培训机构管理，促进教育培训市场健康有序发展。优化城乡公共文化设施配置，崇明影剧院、广电中心投入使用，持续加大市、区、乡镇三级文化资源配送力度，推出更多群众喜爱的文化精品。聚焦增强人民体质，大力提升体育设施质量，堡镇市民健身中心建成开放，办好第三届崇明休闲体育大会。全力推进国家卫生区创建，做好全国慢病防治示范区复评审工作；关注全人群、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着力实施健康崇明行动；持续深化公立医院与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加强“新华—崇明”紧密型区域医联体建设，抓好长横地区医疗服务一体化建设，区第三人民医院新院、长兴人民医院开诊，加快推进新华医院崇明分院老院区改扩建工程，努力为广大群众提供优质、便捷的健康服务。推进妇女儿童、慈善和残疾人事业发展。加强民兵、民防、民族、宗教、侨务和对台工作。推进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加强军政军民团结，协调推进军民深度融合。

全面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深入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持续提高城乡居民参保覆盖面和城乡居保基础养老金标准，60 岁以上城乡居民人均医保筹资水平提高至 6460 元。持续实施生态养老补贴制度、生态惠民保险，让崇明百姓共享世界级生态岛建设成果。

大力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完成新增 800 张养老床位、5 家日间照护中心、10 家社区老年人助餐场所等为老实事项目，持续推进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用心用情用力把为老服务做到老年人心里。扎实做好社会救助，坚决兜牢民生保障底线。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助力对口地区如期实现精准脱贫。

持续改善市民居住条件。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建成安置房 1836 套、共有产权保障房 90 套、公共租赁住房 149 套，实现各类保障性住房有效供应。完成城桥水厂二期、陈家镇水厂二期扩建工程和崇西水厂、堡镇水厂深度处理工程，进一步提升饮用水品质。加快推进堡镇等地区老公房燃气管道改造。聚焦老旧小区“三难”问题，全面完成老旧小区厨卫设施改造，推进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建设更安全、更有序、更干净的美丽家园。

（五）加强和创新城乡治理，坚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坚持问需于民、问计于民，持续在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上下功夫，提高城乡治理现代化水平，努力创造更有温情、更加安全的城乡环境。

深入推进城乡精细化管理。做实城乡运行“一网统管”，以生态监测、绿色农业、社会治理、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等为重点，加强数据共享、功能整合、应用联动，不断完善和提升城乡智能管理平台功能，抓好乡镇、村居联动，构建线上线下联动的社会治理智能“一张网”，努力做到“实战中管用、基层干部爱用、群众感到受用”，真正实现“一屏观三岛、一网管全区”。巩固无违建村居（乡镇）创建成果，强化拆后管控，严控新增违建产生。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切实提升“12345”市民服务热线诉求办理效能。加强诚信建设，完成区公共信用预警平台建设，推动“信用崇明”上线，织密失信惩戒网。坚持创建为民、创建惠民、创建靠民，全面做好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工作。

夯实社会治理基层基础。加强村（居）委会规范化建设，优化完善村居信息化平台；巩固提升“阳光村（居）务”电视信息系统工程，打造家庭版的“智慧社区”。认真开展第七次人口普查。进一步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积极推行信访代理工作，努力将矛盾化解在基层。深入推进雪亮工程、智慧公安建设，增强社会治安防控的整体性、协同性、精准性；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切实做到有黑必扫、有恶必除、有乱必治。充分发挥群团组织作用，积极推动社会组织规范化品牌化建设，引导各类社会主体参与基层治理，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牢牢守住城乡安全底线。积极推进防汛防台基础设施补短板工作，完成 9.338 公里公用海塘达标建设，加快推进专用海塘达标建设、病险水闸改造和横沙岛水系调整，全面启动崇明岛北沿四座水闸外移新建工程。严格市场监管、质量监管、安全监管，优化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体系，强化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消防等重点领域安全治理；启动崇明岛公共货运码头建设，提高船舶载运危险品安全水平；深入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大力提升食品安全治理能力，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崇明。

（六）精心筹备花博盛会，努力创造花博会历史新奇迹

坚持“生态办博、创新办博、勤俭办博、廉洁办博、安全办博”，统筹抓好花博园规划建设、运营管理和后续利用，让娇艳的鲜花不仅盛开在花博园区，而且盛开在崇明三岛，更要绽放在老百姓的心田。

高标准建设花博园区。树牢尊重自然生态、回归花博本原的理念，加强统筹协调，精心组织施工，高质量完成园区所有场馆建筑、花博主轴和各项附属设施、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深化花卉苗木景观设计，完成花卉试种、公共区域苗木种植、公共景观绿化建设、特色展园和景观布置等工作。协调推进东平小镇建设，完成配套花卉交易市场、安保运营综合指挥中心等项目总体施工。

高水平做好运营管理。全面开展国际友城、国际花卉园艺设计师、中外知名花卉企业和知名企业冠名花园招展工作，基本完成各省区市、国际和企业室外展园布置，抓好展园养护管理。推进票务系统开发建设。建立高效安全的智慧安防体系，实现园内外集中统一指挥，为花博会平稳、有序、安全运营保驾护航。

高质量推进配套建设。完成花博大道、蟠龙公路等花博园区周边道路新建改建工程和码头客运站改造及水上运力提升，优化完善花博公共交通出行组织实施方案，努力为观展宾客提供更好的出行体验；完成花博会外围景观照明提升；基本完成花博会管道燃气配套建设。鼓励广大群众参与办博，建设一批“花博人家”；加快推进酒店宾馆建设，临时餐饮住宿设施投入试运行。优化旅游服务供给，打造一批花博旅游精品线路。

全面开展宣传推介。加强与国内专业媒体合作，全面加强策划宣传报道。充分发挥“公益形象大使”作用，加大花博会会花、会徽、会歌等宣传推广力度，推进花博文化标识市场开发。抓好官方合作伙伴开发工作，全力做好赞助商招募工作。推进特许商品经营工作，启动特许商品销售，营造浓厚的花博氛围。

发展壮大花卉产业。加强国际国内合作，全面推进千亩花卉产业园等一批优质花卉项目建设，吸引更多优秀花卉企业落户，加快建设“上海花港”，积极打造花卉研发、生产和销售全产业链。推动线上交易和线下交易结合，做大花卉苗木销售市场，探索推进崇明花卉市场交易中心建设，让鲜艳花朵绽放“美丽经济”。

各位代表，今年还有一项重要工作，就是要开门纳谏汇众智，集思广益谋发展，凝心聚力高质量编制好“十四五”规划，为实现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发展的新跃升画好发展蓝图。

三、扎实推进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

要积极顺应时代潮流、适应形势变化、抢抓发展机遇，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战胜前进道路上的各种风险挑战，必须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加快提高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一）深刻转变政府职能，着力提升政府服务效能

坚持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增强刀刃向内、自我革命的决心和勇气，持续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破，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着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强行政审批事项清理规范，在减少审批事项、环节和时间上取得新进展。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措施，切实降低企业的税费负担，激发企业活力，释放企业潜能。深入推进“证照分离”改革，扎实做好备案制、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流程等改革工作，扩大改革覆盖面。深化“互联网+监管”，健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推进分类监管和包容审慎监管，提高事中事后监管水平，制约监管权力，提高监管效能。

全力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加强区大数据管理平台建设，实现与市级平台的全面对接，推动政务服务线上线下集成融合。以群众需求为导向，持续推动业务流程革命性再造，巩固“减材料”成果，扩大“零跑动”事项范围。提升政务服务大厅“一站式”功能和智能化水平，推动政务服务办事指南标准化、场景化；推进政务服务东部中心建设；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全部进驻中心服务大厅和乡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实现前台“一窗”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不断提升服务办理便捷性。持续实施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探索“AI（人工智能）+政务服务”应用示范，深化拓展长三角“一网通办”工作。全力提升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应用效能，努力使企业和群众办事像网购一样方便。

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努力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新体制。稳步推进部门

和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健全绩效前评审机制，着力提高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质量，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持续推进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的动态管理机制，实现资金和资产统筹安排、优化配置。

（二）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坚持依法行政，自觉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把政府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着力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强化生态岛建设法治保障。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格落实本市关于促进和保障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的决定，着力完善世界级生态岛“1+X”法制保障体系；深化“生态警务”机制，保持破坏生态环境犯罪行为高压严打态势。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持续推动法律服务资源向村（居）倾斜，加快建设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强化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聚焦生态城镇建设、生态惠民政策等重点领域，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对重大行政决策进行目录化管理，全面实施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程序规则，加强重大行政决策的调查研究、科学论证、风险评估。

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依法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主动接受区政协的民主监督，重视司法、舆论、社会监督。聚焦公共资金使用、公共资源配置等重点领域，加强审计监督和政务公开，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增强监督实效。

（三）强化纪律作风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

坚持转作风、树形象、强能力，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能力，勇当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的不懈奋斗者。

锤炼更加严实的政府作风。严格执行财经管理制度，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开源节流、精打细算，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和公用经费，从紧安排专项转移支付，再行压减一般性支出10%，取消部门待分配预算。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落实落细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遵守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围绕审批监管、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进一步从源头上规范权力、遏制腐败，始终保持反腐高压态势，对腐败行为绝不容忍、绝不姑息。持续整治各种隐形变异的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问题，加大力度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今年既是投资促进年，也是项目攻坚年，很多战略任务正式进入“施工期”，要使“真抓实干、马上就办”在全区进一步形成风气、形成习惯、形成规矩，坚决纠正懒政怠政、不作为、慢作为等行为。

全面提升干部能力素质。巩固和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把抓发展第一要务作为检验主题教育成果的根本标准，强化干部守初心、担使命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把提高治理能力作为干部队伍建设的重大任务，让干部在世界级生态岛建设中经受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展现不一般的气象，实现不一般的作为。每一位政府工作人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正确认识、全面把握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把群众利益放在最高位置，把群众满意作为第一标准，攻坚民生小事，办好民心大事，让人民生活更加幸福，为美丽崇明增光添彩。

各位代表，当前崇明正处于重要的历史发展时期，机遇催人奋进，实干成就辉煌。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抢抓机遇，忘我奋斗，狠抓落实，善作善成，积极争当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典范，奋力创造新时代世界级生态岛建设新奇迹！

名词解释

-
1. 三大攻坚战。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攻坚战。
 2. 大棚房。是指以农业大棚为名进行的非农业建设，属违法建设，主要表现为在农业园区或耕地上直接违法违规建设私家庄园、在农业大棚内违法违规建房、违规改扩建大棚看护房等。
 3. 渔光互补。是指在鱼塘水面上方架设光伏板阵列，光伏板下方水域进行鱼虾养殖，形成“上可发电、下可养鱼”的光伏发电模式。
 4. 点状供地。是一种土地获取方式，即通过点状供给建设用地，而其他周边土地可以通过租赁的方式获得，是盘活存量资源、激发发展潜力、增加农民收入、促进乡村发展的重要创新举措。
 5. 四好农村路。即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
 6. 五美社区。“五美”即自然生态美、宜居环境美、绿色生产美、乡风文明美、生活幸福美。开展“五美社区”建设，是我区紧密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美丽乡村建设、文明城区创建等重点工作，深化城乡社区治理的创新举措，旨在全面提升城乡社区建设水平。
 7.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即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8. 三项新的重大任务。即党中央交给上海的增设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实施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三项任务。
 9. 四个论英雄。即以亩产论英雄、以效益论英雄、以能耗论英雄、以环境论英雄。
 10. 老旧小区“三难”问题。是指我区老旧小区存在的“独用厨房难”“独用卫生设施难”“下楼难”问题。
 11. “生态警务”机制。是加强崇明生态环境安全保障的创新举措。公安机关立足生态岛建设大局，结合日常警务工作，建立推行“河道警长制”、加大非法捕猎行为打击力度、加强环境污染案件侦破等。
 12. 四责协同。上海在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上深化细化，建立并扎实推进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的“四责协同”机制，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实现新作为。